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收到董事 2023 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提議暨“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鍾濤
联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2024 年 3 月 7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沈波先生、李永忠先生及董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姚嘉勇先生及陳發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朝陽先生、霍文遜先生及王忠先生。

* 僅供識別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董事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议
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本集团发展的信心及价值认可，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兼财务总监沈波先生提议公司 2023 年度分红比例按照 40%确定；并持续落实提质增效举措，为股东提供稳定且可持续的回报。

一、提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情况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兼财务总监沈波先生提交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稳定经营以及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沈波先生针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议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分红总额按照当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确定。本报告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沈波先生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将按照规定程序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与 2023 年年度报告一

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其他举措

1、规范运作

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23 年，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修订了《公司章程》（拟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制定了《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2024 年，公司将持续深入落实独董制度改革的要求，推动独董履职与企业内部决策流程有效融合，充分发挥独董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在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等方面的起到积极作用。

2、可持续发展

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已连续 13 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2022 年改版为《可持续发展报告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2023 年，公司新搭建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 ESG 工作组构成的自上而下、分工明确的 ESG 治理架构。2024 年，ESG 工作小组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继续扎实推进 ESG 相关工作，进一步提升上海医药 ESG 治理水平、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

3、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沟通工作。2023 年，公司积极筹划和实施了多项投资者交流活动，包括：管理层境外路演、日常分析师接待、业绩发布会等，并回复中小投资者提问超百次。2024 年，公司将持续强化投资者沟通工作，通过境内外路演、中小股东调研、业绩发布会、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方式，打造公司与境内外投资人的有效交流平台。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